

# 2018 中国足球协会会员协会冠军联赛规程调整说明

## 一、赛事定位

向上对接中国足协职业联赛，向下对接中国足协地方协会会员协会联赛。以扩大中国足球人口，培育足球土壤和足球文化，规范全国业余序列足球联赛体系为宗旨。

## 二、竞赛体系

中国足球协会会员协会冠军联赛是全国业余足球水平最高的比赛。2018 年赛事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其中预赛阶段为协会会员省市联赛，由中国足协指导，地方协会会员协会主办。决赛阶段为大区赛及总决赛，由中国足协主办，地方协会会员协会承办。

## 三、报名资格

会员协会在中国足协的指导下，负责组织中冠联赛预赛阶段比赛，对符合要求的会员协会，其最高水平的联赛冠军或优胜球队可参加中冠联赛决赛阶段比赛。本年度会员协会主办的联赛顺利完赛的，应推荐本年度联赛冠军或优胜球队；本年度会员协会主办的联赛尚未完赛的，可推荐上一年度联赛冠军或优胜球队，或本年度联赛积分榜排名前列球队；本年度或上一年度未组织当地联赛的会员协会，不具备中冠联赛决赛阶段的参赛推荐资格。

#### 四、球员转会

为保证俱乐部的延续性和规范性建设，调整球员转会人数上限。

在中冠联赛决赛阶段报名前（大区赛前），每个俱乐部在预赛秩序册名单的基础上，可调整参赛人员。调整后，运动员名单总人数不超过 30 人，具体如下：

1. 各会员协会主办的中冠联赛预赛，省市联赛参赛俱乐部秩序册运动员名单人数上限为 **30 人**；

2. 被推荐的俱乐部属 2017 年度省市联赛的冠军或优胜球队，报名 2018 大区赛时，可在 2017 年度赛事秩序册名单基础上，调整无年龄限制的运动员不超过 7 人，21 岁及以下运动员（199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不超过 3 人，合计 10 人。调整后，运动员总人数不超过 30 人；

3. 对于参加 2018 年度省市联赛的冠军或优胜球队，可在大区赛前，在本年度赛事秩序册名单基础上，调整无年龄限制的运动员不超过 5 人，21 岁及以下运动员（199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不超过 3 人，合计 8 人。调整后，运动员总人数不超过 30 人；

4. 涉及转会的运动员须按照《中国足球协会球员身份与转会管理规定》足球字[2015]649 号执行，即应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或 7 月 1 日至 7 月 13 日期间，于大区赛报名前完成相关转会手续；

5. 中冠联赛参赛运动员每年度内只能转会 1 次，且至多代表 2 个俱乐部参加各会员协会主办的预赛阶段省市联赛。如发现无相应转会

手续、转会手续不全、或代表两个以上俱乐部参加各会员协会主办的省市联赛的，则取消该运动员当年比赛资格。如发现冒名顶替、弄虚作假情况，则取消其代表的参赛俱乐部当年比赛资格，并减少俱乐部所属协会当年大区赛名额。

## 五、决赛赛制

决赛的大区赛阶段，参赛球队为 6 支的，采用单循环赛制；参赛球队为 7 至 8 支的，将分为 2 组，小组内循环赛后，每个小组的前 2 名进入交叉淘汰赛。每个大区赛的前 2 名有资格参加总决赛。大区赛每个赛区的第 1 名，进入总决赛后列为一类种子；大区赛每个赛区的第 2 名，进入总决赛后列为二类种子。

## 六、其他调整

（一）预赛阶段，所有地方会员协会业余联赛的赞助广告板，有中国足协 6 块（另有赛事名称 2 块），对于符合要求的给予补贴，将通过商务要求发布。

（二）换人 5 人次，需要在 3 次内换完。

（三）报名时间，713 截止，提前完成注册相关事宜。

（四）所有球员注册手续、转会手续、必须齐全（参考中乙联赛准入），大区赛报名材料为手册装订形式提交。

（五）会员协会需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之前，完成地方业余联赛赛事报备。未报备协会，将不具备大区赛的参赛推荐资格。

（六）参赛证件由中国足协统一制作。

(七) 明确大区赛、总决赛红黄牌及累计停赛相关要求。大区赛及总决赛, 运动员在比赛中被裁判员出示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将自动停赛一场比赛(纪律委员会有追加处罚时以纪律委员会处罚为准)。运动员在中冠联赛大区赛阶段的单张黄牌不带入总决赛。运动员在大区赛阶段累计两张黄牌、红牌、纪律处罚的停赛均带入总决赛。